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07日至2025年12月06日止。

第 8352401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8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巴中源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望王路东段261号健福花园4幢1单元1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曲种